

关于对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 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30 号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及你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以下简称“年报问询函回复”）进行事后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你对 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中财务费用确认和前期成本转回进行追溯调整。请你公司：

（1）前期年报问询函要求你公司结合相关会计差错更正具体情况，说明财务内部控制是否存在缺陷，并结合更正后的相关数据对照《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4.2.1 条逐项说明是否仍符合恢复上市的条件，你公司仅对《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4.2.1 条第（一）至（三）款进行说明。请对照《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第 14.2.1 条第（四）至（七）款进一步补充说明。

(2) 补充说明你公司会计差错更正涉及的具体事项和调整依据，并进一步说明会计差错更正是否准确、完整。

(3)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信科”）和 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World Style”）2021 年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有所下降，净利润略有下降。主营业务收入下降原因主要系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2020 年第四季度到 2021 年度光学指纹芯片销量持续下降，但其他产品线如唯捷主动件产品销售增加、新增 SHOULDER 高毛利率被动件产品销售以及三星高毛利率被动件销售增加等，弥补了前述产品销售的下滑及利润的减少。请你公司：

(1) 结合你公司财务数据下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分销业务产品结构变动、客户稳定性、经营业务可持续性、负债情况等，进一步说明你公司电子元器件业务是否具有稳定性、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是否将对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你公司 2021 年各季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9.07%、7.35%、6.67%、6.54%。你公司本年度在对收购华信科和 World Style 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中预测未来五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3.91%、9.51%、5.77%、3.30%、1.76%，未来五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7.24%、7.46%、7.65%、7.93%、8.08%。

请结合华信科和 World Style 的历史财务数据、在手订单等情况，说明收入、毛利率预测的依据、数据基础以及合理性，并进一步说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报告期内你公司境外地区实现销售收入约 14.81 亿元，占比约 51%。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境外销售收入确认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就核查范围及比例、核查手段和核查结论等发表明确意见。

4.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2021 年度你公司因集成电路设计和销售业务、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相关存货销售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约 1,157 万元。此外，2020 年度你公司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约 651 万元。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相关存货在 2021 年的实际销售情况，销售款项的资金是否来源于你公司前十大股东及其董监高或其关联方。

(2)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集成电路设计和销售业务存货中 74%集中在 2021 年 12 月销售给了 HONG KONG GIANT ELECTRONICS CO., LIMITED。请说明 2021 年你公司与 HONG KONG GIANT ELECTRONICS CO., LIMITED 开展业务的具体情况，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交易集中发生在 12 月份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并进一步说明 HONG KONG GIANT ELECTRONICS CO., LIMITED 是否与你公司前十大股东存

在关联关系，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该公司与你公司过去5年的交易情况。

(3) 结合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减值准备计提的情况，说明你公司最近五年采用的计提减值准备的标准是否一致，是否存在前期过度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4)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你公司存货-库存商品、存货-发出商品期末余额分别为 20,390.12 万元、2,343.35 万元，主要为华信科、World Style 相关存货，测算方法为以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跌价准备。请你公司详细列示前述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并进一步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完整性。

(5)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预付重组及恢复上市中介费 619 万元，其中恢复上市持续督导费用 300 万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恢复上市持续督导费所涉及的具体事项、根据项目进度进行结算的时点安排、是否存在已满足费用化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你公司与龙旗电子（惠州）有限公司的商业承兑汇票期末余额约 917 万元，结算时点为 2022 年 2 月 25 日-3 月 25 日。请补充说明前述商业承兑汇票的兑付情况，是否存在未按期兑付的情况，如是，请说明你公司坏账准备计提

的充分性、适当性。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4 月 13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 年 3 月 30 日

